

麦克奥迪（厦门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一、会议出席情况

麦克奥迪（厦门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通知于2020年07月10日以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于2020年07月17日在公司总部（厦门火炬高新区（翔安）产业区舫山南路808号二楼）会议室D以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名，实际参加监事3名。本次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陈培堃先生主持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财政部的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，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(以上议案同意票3票、反对票0票、弃权票0票)

特此公告！

麦克奥迪（厦门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0年07月20日